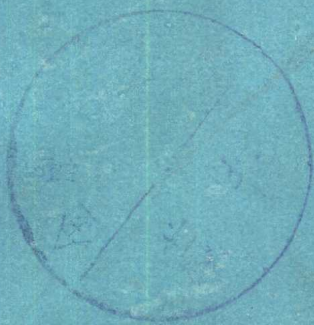


苏联物资技术供应 文件选编



中国物资经济学会 编

苏联物资技术供应 文件选编

中国物资经济学教材编

物资出版社

1981.北京

苏联物资技术供应文件选编

许 新 周新城 路建京 朱汉生 译

中国物资经济学会 编

封面设计 吴清林

物资出版社出版

河北省固安县印刷厂印刷

(内部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9印张 421千字

1981年6月第1版 198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50册

书 号: 4254·004 定价: 1.50元

译者说明

为了适应我国改进物资供应体制和供应工作的需要，根据中国物资经济学会、《物资经济研究通讯》编辑部的委托，我们选译了苏联物资技术供应方面的主要文件，汇集为《苏联物资技术供应文件选编》。

本书共收五十一篇文件，大体可分为九个方面：关于物资技术供应工作的总的决议和条例；苏联国家供委系统的机构和职能；物资计划工作；供应方式和供应合同；生产技术用产品的验收；多余不用物资的出售；某些部门和产品的特殊供应；合同争议的仲裁及产品运输等方面的条例、决议、指示、规章和细则。这些文件均系苏 1965 年经济改革以来制订和公布的，其中除少数选自苏《经济报》之外，其余均选自苏《物资技术供应规范性文件汇编》。

本书由许新、周新城、路建京、朱汉生翻译，乔增锐、韩正文校订。

由于我们水平所限，错误、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指正。

译者

1980年10月

目 录

(一)

关于改进物资技术供应组织工作和计划
工作的措施的决议(摘要)

(苏联部长会议1967年1月27日).....(1)

关于进一步改进国民经济物资技术供应的措施的决
议(摘要)

(苏联部长会议1969年4月28日).....(8)

关于改进计划工作和加强经济机制对提高生产效率
和工作质量的作用的决议(摘要)

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1979年7月12日).....(16)

生产技术用产品供应条例

(苏联部长会议1969年4月9日决议批准).....(21)

(二)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
(苏联国家供委)条例

(苏联部长会议1969年5月15日决议批准).....(61)

苏联国家供委所属的仓库业综合问题跨主管部门委
员会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1974年8月27日决议批准).....(74)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所属重型机
器制造业产品供销总局(全苏重型机器供

销总局) 条例 (摘要)

(苏联国家供委1966年8月19日命令批准)(76)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所属化学和
工业用橡胶产品供销总局 (全苏化学产品供销
总局) 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1966年12月24日命令批准)(84)

苏联国家供委所属的新建和改建的黑色冶金企业所
需的设备、仪器、电缆及其他制品的配套供应
总局 (全苏冶金配套总局) 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1973年2月20日命令批准)(92)

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部长会议物资技术供应
总局 (乌克兰共和国供应总局) 条例

(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部长会议1970年
11月20日决议批准)(98)

俄罗斯联邦共和国各地区物资技术供应管理局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1970年6月25日命令批准)(111)

苏联国家供委所属物资技术供应经济和组织科学研
究所 (物资供应研究所) 章程 (摘要)

(苏联国家供委1974年6月28日命令批准)(123)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所属的管理
系统科研设计研究所 (管理系统研究所) 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1967年9月6日命令批准)(127)

苏联国家供委所属的仓库业设计工艺研究所 (供应
组织研究所) 章程

(苏联国家供委1971年8月4日命令批准)(131)

苏联国家供委所属的物资技术供应情报和技术经济
研究的中心科学研究所 (物资供应情报和技术

经济中心研究所) 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1970年6月19日命令批准).....	(136)
苏联国家供委总计算中心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1971年5月7日命令批准).....	(142)
苏联国家供委全苏物资技术供应领导干部和专家进 修学院(苏联国家供委全苏进修学院) 章程	
(苏联国家供委1970年12月1日命令批准).....	(146)
苏联国家供委所属的物资技术供应系统科学劳动组 织和科学管理组织的生产技术联合公司(供应 工作科学劳动组织) 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1971年1月22日命令批准).....	(154)
苏联国家供委国家供应设计院章程	
(苏联国家供委1975年6月27日命令批准).....	(158)

(三)

苏联国家供委分配的生产技术用产品需要量的计算办法	
(苏联国家供委1972年5月5日决议批准).....	(161)
生产技术用产品的指定供应办法	
(苏联国家供委1972年5月5日决议批准).....	(165)
调拨量持有单位分配物资后备和修改拨给 企业和组织的调拨量的办法	
(苏联国家供委1972年5月5日决议批准).....	(167)
苏联国家供委起草关于追加或减少调拨量持有单位 物资调拨量的建议书的办法	
(苏联国家供委1972年11月1日命令批准).....	(169)
关于批准调拨量通知书、调拨量明细表以及产品的 指定供应凭单的统一格式的决议	

(苏联国家供委1969年6月10日第2号决议)·····	(173)
苏联国家供委1969年6月10日第2号决议的补充决议(摘要)	
(苏联国家供委1970年6月4日)·····	(215)
苏联国家供委1969年6月10日第2号决议的补充决议	
(苏联国家供委1974年2月7日)·····	(225)
苏联国家供委1969年6月10日第2号决议的补充决议	
(苏联国家供委1974年7月10日)(摘要)·····	(227)
苏联国家供委1969年6月10日第2号决议的修改和补	
充决议(摘要)·····	
(苏联国家供委1974年12月31日)·····	(239)
关于批准在办理长期直接经济联系的产品供应手续	
方面所用的凭证的统一格式的决议	
(苏联国家供委1972年10月19日)·····	(243)
苏联国家供委分配的产品品名表中的原材料、设备	
和配套制品的需要量申请书和计算表的统一格式	
(苏联国家供委1972年5月5日决议批准)·····	(253)

(四)

关于生产技术用产品和日用消费品的质量验收办法细则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仲裁委员会1966年4月25日	
决议批准)·····	(268)
关于生产技术用产品和日用消费品的数量验收办法细则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仲裁委员会1965年6月15日	
决议批准)·····	(285)

(五)

关于用货企业与供货企业按长期直接经济联系的方

- 式建立固定供货关系的办法 (苏联国家供委1971年7月15日决议).....(299)
- 按长期直接经济联系供应产品的标准合同
- (苏联国家供委1973年11月11日决议同意).....(303)
- 生产技术用产品批发贸易条例
- (苏联国家供委1975年4月15日决议批准).....(317)
- 组织生产联合公司(联合工厂)和企业的物资技术供应的标准合同
- (苏联国家供委1975年4月15日决议批准).....(321)
- 关于通过苏联国家供委系统的批发和小额批发商店、
 供销站和仓库发展设备、材料和半成品的批发贸易的指令(摘要)(苏联国家供委1967年4月7日).....(333)
- 苏联国家供委全苏化学供销总局与化学工业部全苏工业联合公司管理处的合同.....(335)
- 签订经济合同的办法——在第十一个五年计划中签订
- 关于供应生产技术用产品的经济合同的方法指示
- (苏联国家供委和苏联国家仲裁委员会1980年6月11日批准).....(344)

(六)

- 关于出售多余和不用的材料、设备、运输工具和其他物资的指令
- (苏联国家供委1966年8月20日).....(352)
- 关于苏联国家供委系统举行出售多余不用物资的集市的方法的指示
- (苏联国家供委1970年6月23日命令批准).....(365)
- 关于企业出售它生产的没有销路的产品

(苏联国家供委1966年4月28日).....(371)

(七)

机器制造业产品的特殊供应规章

(苏联国家供委和苏联部长会议国家仲裁委员会

1970年8月13日决议批准).....(373)

黑色金属和金属产品特殊供应规章

(苏联国家供委和苏联部长会议国家仲裁委员

会1973年7月31日决议批准, 1974年6月4日

决议补充和修改).....(386)

基本建设需要的材料、制品和设备的供应办法的条例

(苏联部长会议1970年9月28日决议批准).....(400)

对新建和改建企业成套供应设备、仪表、电缆制品

和其他制品以及这些产品的供货单位、定货单

位和用货单位的相互关系的基本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1968年8月8日命令批准).....(405)

工艺设备、工艺线、装置、机械化和自动化手段、

管理和控制手段的成套供应条例

(苏联国家供委、苏联国家计委和苏联国家价格

委员会1979年12月27日联合决议批准).....(428)

(八)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仲裁委员会条例

(苏联部长会议1974年1月17日决议批准).....(438)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仲裁委员会条例

(苏联部长会议1980年6月5日决议批准).....(450)

苏联国家供委仲裁机构审理经济争议的规章

（苏联国家供委1975年3月5日命令批准）.....	(458)
企业、组织和机构提出和审查赔偿要求以及调解 对经济合同的意见分歧的程序的条例	
（苏联部长会议1973年10月17日决议批准）.....	(472)
解决联合公司、企业、组织和机关之间经济争议的 仲裁审判会条例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仲裁委员会1975年12月30日 决议批准）.....	(481)
关于监督产品供应的指令	
（苏联国家供委1970年8月20日）.....	(487)

(九)

俄罗斯联邦共和国汽车运输章程（摘要）

（俄罗斯联邦共和国部长会议1969年1月8日 决议批准，1969年11月28日决议和1974年9月 17日决议修改和补充）.....	(490)
集中的汽车货运的组织工作和计划工作条例	
（苏联国家计委1969年3月20日决议批准）.....	(529)
苏联铁路章程（摘要）	
（苏联部长会议1964年4月6日决议批准， 1969年7月22日、1972年9月20日、1974年 8月21日、1976年5月11日决议修改和补充）.....	(535)

关于改进物资技术供应组织 工作和计划工作的措施的 决议（摘要）

（苏联部长会议1967年1月27日）

1、责成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组织设备、材料和半成品的批发贸易，并保证不断扩大这种贸易，以便逐步过渡到通过批发贸易有计划地分配物质技术资源。

2、为了更有效地切实解决保证企业和建设单位对物资技术资源的需要问题：

（1）准许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授权各加盟共和国物资技术供应总局和俄罗斯联邦共和国地区物资技术供应管理局把迄今为止由苏联国家供委在苏联各部、各主管部门之间集中分配的某些产品分配给位于各该管理局活动区域内的企业和组织。应由物资技术供应管理局分配给用货单位的产品清单，须经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会同苏联各部、各主管部门和各加盟共和国部长会议一起审定，并于每个计划年度前一年5月1日以前批准①。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应根据整个国民经济的物资平衡表，每年为每个加盟共和国的物资技术供应

①参看：苏联国家供委1971年5月5日第7号决议，1972年5月5日第17号决议，1973年6月5日第20号决议和1974年5月15日第24号决议。

总管理局和俄罗斯联邦共和地区物资技术供应管理局规定应由这些机关分配给用货单位的产品资源。

规定物资技术供应机关应负责给企业和组织及时供应已授权由它们分配的产品。

为了保证苏共中央和苏联部长会议1965年9月30日第728号决议第19款中规定的企业和组织的需要，即保证苏联国防部、中型机器制造部、苏联社会治安部、苏联安装和专门建筑工程部和苏联部长会议国家安全委员会的企业和组织的需要以及出口的需要，仍保留上述产品的现行分配制度。

(2) 授权各部和主管部门为下属企业和组织分配只由该部或主管部门的企业和组织生产和消费的产品。该项产品清单由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会同各有关部和主管部门确定。①

3、责成苏联国家计委和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于1967年5月1日以前批准并颁布应由苏联国家计委、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苏联各部和主管部门分别编制平衡表和分配计划的各种材料和设备的清单。②

4、责成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在属于物资技术供应系统的苏联各部和主管部门的参加下，按寄售方式通过供销社和商店组织推销企业和建设单位多余不用的材料和设备，把不用的物资也纳入国民经济流转，同时要保证出版消息通报，并按规定程序在报刊上登载有关多余物资

①参看苏联国家供委1971年5月5日第7号决议。苏联国家供委和电工器材工业部1974年6月28日，联合命令，苏联国家供委和建筑机器筑路机器制造部1974年12月8日联合命令，苏联国家供委和化学工业部1975年5月11日联合命令为这些部规定了该项产品的清单。

②参看：苏联国家供委1973年7月16日第95号命令。

及其购买条件的通告。^①

5、为了改进给用货单位调拨物质技术资源的工作：

(1) 责成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系统的地区物资技术供应机关按照与用货单位签订的合同，从位于其活动地区内的供货工厂取得专用产品，按低于直运定额的数量小批量地发送给其他地区的用货单位，如果用货单位从其所在地区的物资技术供应组织不能取得这种产品的 话。^②

(2)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 应 采 取 措 施，改进地区物资技术供应机关及其专业的和综合的 办 事 处，供销站和仓库对科研单位、设计机构、实验工厂、高等院校专题研究实验室和工厂实验室的物资技术供应，保证在上述用货单位最集中的地区有必要品种的仪表、制件及其他产品。

(3) 各加盟共和国部长会议、莫斯科市执行委员会、各加盟共和国物资技术供应总局和俄罗斯联邦共和国地区物资技术供应管理局要保证用汽车把材料、设备及其他货物从各地区物资技术供应机关的供销站和仓库集中 运 往 各 企 业、组织、火车站、汽车站、海港、码头、机场，并保证把上述物资运到供销站和仓库，要充分满足供销站和仓库集中运输的需要，在这方面要广泛利用专业汽车、集装箱 和 油 槽。^③

7、苏联国家计委和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

①参看：苏联国家供委1966年8月20日第259号指令，1967年4月4日第66号指令。

②这个问题是在苏联国家供委1967年2月7日第69号命令和苏联国家供委1974年8月12日第34—18—1142号信件中提出的。

③参看：苏联国家供委1967年2月7日第69号命令，苏联国家供委1967年4月25日第35—19—1002号指示，以及苏联部长会议1969年4月28日第309号决议第15条的脚注。

员会应吸取苏联各部和主管部门参加制定和批准各地区物资技术供应机关的供销站和仓库以及用货单位的物质技术资源储备定额，并从1968年起，在发展国民经济年度计划草案中根据批准的定额规定拨给的物资技术资源的数量。①

8、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应在苏联各部和主管部门的参加下继续进一步扩大企业间合理的直接经济联系，首先要使从事大量生产和大批生产的企业②（如拖拉机制造业、汽车制造业、运输机器制造业、机床制造业、锅炉制造业、农业机器制造业、纸浆造纸工业和煤炭工业等部门的企业）同供货单位长期建立固定联系，以便在年度计划中能更确切地规定产品的供应量。

9、为了保证完成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制定和批准的跨部门协作供应计划，禁止各部和主管部门单方面改变已经形成这种供应关系，同时规定，只有征得苏联国家供委同意，方允许在年度内改变跨部门协作关系。

10、责成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采取必要的措施改进其所属各供销总局的工作，以便提高供货单位对遵守产品品名表、配套要求和产品供应期限所负的物质责任，更有力的推动供货单位改善应供产品质量和扩大供应的

①苏联和各加盟共和国的部和主管部门（用货单位）及苏联国家供委系统的供销站和仓库的物资技术资源储备定额是经苏联国家计委和苏联国家供委1973年12月29日第144/65号决议批准并自1975年1月1日开始实行的。在这一定额范围内，苏联国家供委1974年4月9日第58号命令为各物资技术供应总局和管理局分别规定了不同的物资资源储备定额。

②苏联国家供委1971年7月15日第21号决议规定了经济联系的办法，其后，苏联国家供委1973年11月11日第53号决议又赞同了长期直接经济联系的产品供应示范合同。

产品品种，发展供货企业与用货单位之间的直接联系，保证跨部门的协作供应。

13、责成苏联国家计委科学地和从方法上领导各部和主管部门制定物质技术资源消耗定额的工作，并会同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领导制定国民经济物质技术资源储备定额的工作。

14、责成苏联各部、主管部门和各加盟共和国部长会议制定和实现以下措施：加强企业中的供销单位，完善业务仓库的组织，用现代机械化装卸手段装备仓库业务，改善材料和制品的保管和使用，加快物质技术资源的周转，不允许形成物质技术资源的超定额储备。

15、责成苏联中央统计局会同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和苏联国家计委，在有关部和主管部门的参加下，保证从1967年起制订黑色金属轧材、钢材和各种有色金属的执行平衡表，并在平衡表中，按照用途以及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工业各部门分别列出这些物质资源的消耗量。^①

16、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委员会应在1967年第一季度会同苏联国家银行和苏联中央统计局，并在苏联各部和主管部门参加下，研究制订各调拨量持有者（部）和供销组织实现物质资源调拨量，^②以及节约或超支金属制品、建筑

^①苏联国家供委1972年5月5日第17号决议批准苏联国家供委负责分配的生产技术用产品需要量的计标办法。根据这个计算办法，各物资技术供应总局和管理局必须在计划年度前一年7月1日以前，把说明苏联国家供委每年制定的品名表上的产品在报告期内的使用状况的执行平衡表报送全苏供销总局。这个计算办法附有执行平衡表的格式。

^②按苏联中央统计局1973年7月19日批准的格式（1CH和2CH）编制的关于生产经营活动和基本建设中材料的余额和收支情况的报表中列有相应的栏。

材料和木材制品的运输费用的情报系统。

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应保证进一步扩大物资技术供应的技术经济情报工作。

18、苏联国家计委的国家物价委员会^①应在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苏联财政部和苏联国家银行的参加下制订并批准关于给供销机构规定加价和折扣办法的方法性指示，^②其中特别应当规定：

尽量为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系统以及各部和主管部门的供销机构定出各工业部门同类产品统一的加价和折扣，并推广按卢布和戈比规定单位产品的加价和折扣的做法；

简化供销组织同供货单位和用货单位的结算制度；

供销组织要一次收清加价和折扣进款（仓库和直达运输的加价和折扣）；

对实行经济核算制的供销机构，要在考虑它们活动的特点和具体条件，以及降低物资技术供应费用水平的条件下，保证其必要的赢利。

21、为了保证更有效地解决国民经济计划执行过程中产生的物资技术供应问题，物资技术供应的下列问题应由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资技术供应委员会负责解决：

（1）在征得苏联各部和主管部门以及各加盟共和国部长会议同意后做出决定：在规定的某种产品的产量总额和供应总额范围内修改产品生产计划和供应计划中为这些机关规定的产品规格、类型和尺寸，在必要情况下苏联各部和主管部

①现在是在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价委员会。

②关于规定和采用给供销机构和配套机构计算加价和折扣的办法的方法性指示，是由苏联部长会议国家物价委员会决议批准的。